

教育文化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（试行）》要求，编制本年度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，本报告主要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以网上公开的形式进行公布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示范区教育文化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圆通路东段；电话：0398-2751612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及五中全会精神，坚持以公众关心的教育工作为重点，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和信息公开制度，大力推进“五公开”，深化政务服务，加强政策解读，积极回应关切。主要工作如下。

二、工作制度建立和落实情况

- 1.制定了义务教育领域政务公开工作制度，并按照各项制度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所有上网的信息必须经主管领导审核后，由局办公室统一发布，严禁在网上发布未经审核的信息。
- 2.制定了义务教育领域政务公开工作保密审查制度和保密审查机制，并认真按制度落实保密工作，层层把关，做到涉密信息不上网，上网信息不涉密。
- 3.为确保义务教育领域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，教育文化局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，列入了重要工作日程，确定办公室具体负责。并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经费保障。
- 4.认真开展义务教育领域政务公开工作培训。积极组织人员参加各类业务培训班和相关会议。通过学习教育，进一步明确职责、程序、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等，同时要求严格执行保密制度及责任追究制度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。

三、义务教育领域政务主动公开情况

教育文化局坚持政务主动公开、及时公开原则，利用省、市、区新闻媒体，积极做好政务公开、信息公开，不断提高权力运行的透明度。主动公开了学校收费标准、教师招聘、评优推优、职称评定、部门预决算、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计划、公办幼儿园建设、民办学校年检等各类信息50多条。共在省、市、区各级报刊、网络等媒体发稿100余篇。

对一年来开展的学校标准化建设项目进行了公示公开;同时，各相关项目都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，依规依程序做好项目信息公开公示。一年来，我们以民生为本，坚持教育经费向农村倾斜、向薄弱学校倾斜，以加快乡村薄弱学校建设为重点，加大教育经费投入保障力度，改善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，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。加大经费投入，用于学校名师工作室建设和名师送课下乡等活动补助，城乡教师继续教育培训、技能培训继续教育培训经费，努力改善办学条件，优化教育教学设施设备。

通过分阶段、多方位、多视角宣传解读招生政策，正向引导社会期盼和社会舆论，及时处理重大舆情，耐心做好解答和咨询服务工作，为顺利推进招生改革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，也赢得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和好评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4	3	7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2	0	0	0	0	0	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2	0	0	0	0	0	2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过去的一年,我局在义务教育领域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,但由于政务网站集约整合、互联网传播渠道多元化等因素,在信息发布载体的规范明晰、发布内容的分类界定、发布形式的多样化等方面,与社会和广大群众对教育工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需求相比还有一定差距,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不断加强和完善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